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gina Mirac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9)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0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2027財年」)的核數師向股東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續聘核數師

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於2027財年的酬金。

預期就審核本集團2027財年的綜合財務報表應付羅兵咸永道的估計審核費用將介乎約港幣3.5百萬元至約港幣3.8百萬元(「估計審核費用」)。

經審慎考慮當時所知悉的事實及情況，本公司認為估計審核費用屬公平合理，當中計及過往審核費用、本集團於2027財年的業務範圍及營運規模與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比大致維持相若、預期審核工作範圍並無重大變動、擬調配專業審核人員的級別及組合以及現行市場費率。該決定基於以下假設作出：預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會計政策或所處監管環境不會出現重大變動，且本公司將適時就審核提供所需支援及資料。

除上文假設基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外，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認為，最終審核費用不應與上述估計審核費用有重大偏差。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本補充公告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補充，並應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游歷(又名洪游奕)

香港，2026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游歷(又名洪游奕)先生、姚嘉駿先生、劉震強先生、陳志平先生及施穗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博士、陶王永愉女士及莫仁瑛女士。